

## 安徽省《废线路板综合利用污染控制技术规范》（DB34/T 4296-2022）解读

2022年10月26日，省生态环境厅组织制定的安徽省《废线路板综合利用污染控制技术规范》（以下简称《规范》），标准号为DB34/T 4296-2022，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发布，2022年11月26日起正式实施。

### 一、《规范》制定的背景是什么？

答：线路板是几乎所有电子设备和电器设备的重要部件，随着社会经济的迅速发展，废线路板产生量逐年增加。废线路板中既含有铜、金、银、铂等资源回收价值很高的金属外，也含有铅、汞、镉、六价铬和多溴联苯及多溴二苯醚等溴化阻燃剂等多种重金属和有毒有害物质，这些物质进入环境不易降解，不断富集，威胁生态环境安全。对废线路板进行综合利用，具有重要的经济意义和环保意义。

2019年10月生态环境部《关于提升危险废物环境监管能力、利用处置能力和环境风险防范能力的指导意见》中着力强化危险废物环境风险防范能力中“十八.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科技支撑”中提到“开展重点行业危险废物调查，分阶段分步骤制定重点行业、重点类别危险废物污染防治配套政策和标准规范”。目前国家尚未出台针对废线路板综合利用行业的污染控制标准，对废线路板利用行业要求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

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固体废物再生利用污染防治技术导则》等国家法律、法规和标准落实各项要求。但在环评审批、环境管理中存在不同区域要求不同的问题，不利于企业履行环保责任和行业健康发展。江苏省已于2021年制定了地方标准，为废线路板综合利用行业环境管理提供法定依据和支撑。为进一步规范我省废线路板综合利用行业污染控制和环境管理，有效防范环境风险，亟需制定我省废线路板综合利用污染控制技术规范。

## 二、《规范》的制定过程是怎样的？

为深入推进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提升废线路板综合利用行业污染控制和环境管理水平，由省生态环境厅组织安徽省固体废物管理中心制定了《规范》。《规范》制定工作于2021年3月正式启动，成立了专门的标准编制组，对全省废线路板综合利用行业发展运行、污染控制、利用产物管理等开展调研分析。2021年3月至10月广泛开展省内外资料和现场调研工作，开展实验室分析测试，并召开座谈会，与企业 and 环境管理部门代表交流。2021年10月，编制完成《规范（征求意见稿）》，征求长三角其他3省（市）生态环境部门、省直有关部门、全省16市生态环境部门、全省废线路板利用单位、废树脂粉利用单位以及相关协会共37个单位意见。2021年12月组织专家论证会。2022年6月21日-7月21日，在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站上公开征求意见。2022年8月15日省生态环境厅组织召开规范技术审查会，根据

技术审查会意见修改完善后报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发布。

### 三、《规范》的适用对象和范围是什么？

《规范》适用于废线路板综合利用企业的建厂选址、工程建设、污染控制、运行管理以及与废线路板综合利用有关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环境保护设施设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排污许可管理、清洁生产审核等。

### 四、《规范》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规范》从废线路板综合利用企业选址、建设规模、工艺路线、设施设备、污染防治、利用产物及新产生废物的成份和去向、规范运行和管理等方面提出要求。

### 五、《规范》的实施有何意义？

《规范》明确了废线路板的定义及包含的废物种类，帮助企业 and 生态环境部门解决管理要求不统一的问题；给出了综合利用企业项目选址和建设规模的要求和建议，帮助企业解决因选址不当等带来不必要违法经营的成本损失，和不合理的建设规模导致经营困难的问题；对技术路线、污染防治、运行管理等全过程控制内容给出了建议，能够帮助废线路板综合利用企业解决工艺技术路线选取不合理、污染防治设施配套无方向和经收集利用全过程运行管理不规范等问题。同时，也给出了对利用产物和新产生危险废物的成份控制及去向管理建议，为有效防止二次污染奠定基础。

六、《规范》实施的时间是什么？

废线路板综合利用企业自2022年11月26日起可参照实施。

七、如何获取《技术规范》文本？

答：《规范》文本可在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官方网站  
(<https://sthjt.ah.gov.cn/>) 下载。